

福建三钢二炼钢 1#机末端电缆系统更新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DQ20230301)

项目所在地区: 福建省, 三明市, 三元区

一、招标条件

本福建三钢二炼钢 1#机末端电缆系统更新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0 万元; 私有资金 0 万元; 境外资金 0 万元; 自筹资金 0 万元; 外国政府及企业投资 0 万元; 其他资金 0, 招标人为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福建三钢二炼钢 1#机末端电缆系统更新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福建三钢二炼钢 1#机末端电缆系统更新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资质和业绩要求: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应是独立法人资格的国内企业, 具有合格的法人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具备不低于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投标人应提供一项电磁搅拌系统项目业绩 [业绩必须为同一项目内包含供货和安装调试。业绩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合同复印件及对应的验收合格证明书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成员应满足承担各自工作的资质。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 投标人没有正在进行或将要发生的对投标人不利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5. 应为不属于国家有关管理部门所界定的有腐败、欺诈行为的不合格的投标人。;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4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6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1.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汇入单位：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工行三明市列东三钢支行，账号：1404051609001002287，转帐汇款时务必在备注中写明：“设备动力部 DQ20230301 招标文件费”。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至 5 月 6 日，每工作日上午 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3：00 时至 5：30 时，持转账汇款凭证到福建三钢 设备动力部 购买招标文件。3. 邮购招标文件的，凭购买招标文件的汇款凭证与招标人联系。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福建三钢设备动力部电气设备管理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福建三钢闽光大数据中心十六楼开标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二炼钢 1#机末端电缆系统更新改造项目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投标人对该招标项目进行投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炼钢厂厂区内；

2.2 工程建设规模： / ；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福建三钢计划对二炼钢 1#方坯连铸机末端电缆系统更新改造。投标人负责福建三钢二炼钢 1#机末端电缆系统更新改造项目的设计、设备及材料供货、施工（含拆除）、编程、技术培训等工作；

2.4 招标控制价： / ；

2.5 工期要求：供货周期和施工工期由投标人提供，应为投标人的最短工期，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编制工程进度计划表和工程施工组织方案，形成《福建三钢二炼钢 1#机末端电缆系统更新改造项目进度计划及施工组织方案》，工期内容将作为评标的重要依据；

2.6 标段划分： / ；

2.7 质量要求 严格按要求供货和施工，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行业标准，满足与招标人签订的技术协议；

3. 投标人资格和业绩要求

3.1 资质和业绩要求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应是独立法人资格的国内企业，具有合格的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备不低于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投标人应提供一项电磁搅拌系统项目业绩 [业绩必须为同一项目内包含供货和安装调试。业绩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合同复印件及对应的验收合格证明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满足承担各自工作的资质。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3.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4 投标人没有正在进行或将要发生的对投标人不利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3.5 应为不属于国家有关管理部门所界定的有腐败、欺诈行为的不合格的投标人。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汇入单位：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工行三明市列东三钢支行，账号： 1404051609001002287 ， 转帐汇款时务必在备注中写明：“设备动力部 DQ20230301 招标文件费”。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至 5 月 6 日，每工作日上午 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3:00 时至 5:30 时，持转账汇款凭证到福建三钢 设备动力部 购买招标文件。

4.3 邮购招标文件的，凭购买招标文件的汇款凭证与招标人联系。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 9 时 00 分，地点为 福建三钢设备动力部电气设备管理室 。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开标时间、地点：2023 年 5 月 25 日 9 时 00 分在福建三钢闽光大数据中心十六楼开标室开标。

7.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三钢外网交易公告 (www.fjsg.com.cn) 上发布。

9. 其他

投标人应当委托本单位或者签约经销商的员工办理投标事宜，否则一经查证，将拒绝或否决其投标。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三明市工业中路1号

联系人： 郭炳华

电 话： 13850840654

传 真： 0598-8205089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三明市列东三钢支行

账户名称：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140405160900100228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

联 系 人： 郭炳华

电 话： 13850840654

电子邮件： 27606328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黎永恒（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